

# 长垣市农业农村局2024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 (玉米) 防控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4-44

采购交易编号：长交采 2024CS050 号

采购人：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 目录

第一章 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3
第六章 磋商程序.....	24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 第一章 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网址：<http://ggzy.changy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4-44
- 2、项目名称：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450000.00 元

最高限价：4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长交采 2024CS050 号-1	第一标段	450000	45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玉米病虫害防控用药采购（详细参数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规定，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
  - 2.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2.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2.4、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3.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能力；

3.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6、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7、供应商若是生产企业的，拟提供产品必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三证”（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农药登记证、产品质量标准证）；

供应商若为经销商的，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和生产企业的产品“三证”（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农药登记证、产品质量标准证）；

3.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允许转包、分包；

3.10、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8月5日至2024年8月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  
(<http://ggzy.changyuan.gov.cn>) 登录交易系统

3. 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  
(<http://ggzy.changyuan.gov.cn>)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采购文件下载。（详见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

4.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  
(<http://ggzy.changyuan.gov.cn>)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供应商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递交秘钥）。

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ggzy.changyuan.gov.cn/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0728](http://ggzy.changyuan.gov.cn/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0728))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秘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 20 分钟内无法确认的），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对不

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开标室操作)

(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予以审验，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6)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长垣市行政服务中心 10 号楼

联系人：周先生

电 话：1856825878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人民路与留晖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方式：1862471648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尹先生

联系方式：18624716486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采购人：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24716486 项目名称：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4-44 采购交易编号：长交采 2024CS050 号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交货工作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2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见采购公告
3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4	<b>最高限价：</b> 450000.00 元
5	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作为参考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6	响应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格式为：.tbdat），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版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7	电子化采购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供应商须提供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否。供应商须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文件开启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上午 08:30 分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 2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9	磋商小组构成：评审专家 2 人及采购人代表 1 人组成；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p>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予以审验，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p>2、开标时供应商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 CA 进行签到解密。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p> <p>3、投标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等要求。</p>
--	---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2 “代理机构”系指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性文件的法人单位。

2.4 “成交人”系指由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较强，综合竞争实力最优，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玉米）防控项目

2、项目地点：长垣市境内

### 三、磋商内容：竞争性磋商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五、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450000.00 元

六、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交货工作

七、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八、履约担保：不收取

九、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要求：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生成为加密的.tbdat 格式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前上传。

### 十、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电子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 十一、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 2024 年 8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递交地点:** 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十二、电子化采购模式:**

是。供应商须提供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

否。供应商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开标现场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要求的，开标现场无需提供。

**十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磋商程序
- (7) 响应性文件格式

2、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条款。  
(2) 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

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3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十四、磋商报价**

- 1、磋商报价内容
- 2、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人民币交货价（含税以及其他费用等）。
- 3、磋商应填写磋商报价表，大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 4、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磋商须知中载明。

磋商报价的其他要求见磋商须知。

#### **十五、响应性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响应性文件的内容和要求

本工程响应性文件包括的内容为：

商务部分

- 一、报价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四、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 五、磋商承诺书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

### 技术部分

一、报价一览表

二、报价明细表

三、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四、技术方案

五、其它部分

供应商应提交真实、准确的文件、证书等材料，凡是以涂改、伪造文件、证书等方式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有关部门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 3、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内磋商有效期须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4、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磋商过程自身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十六、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开启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格式为:.tbdat），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版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 十七、响应性文件的开启和磋商办法：

(一) 采购人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响应文件开启。由代理机构主持。

1.2 采购人应当对响应文件开启、评审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1) 电子响应性文件的解密

(1)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 2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 3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启。
1. 4 响应文件开启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二）磋商程序

### 1. 磋商

1. 1 磋商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集中与每一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地点进行磋商；

### 1. 5 磋商原则

- (1) 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 (2) 坚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 2. 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组织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 3 人组成。其中包含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2 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从依法组建的河南省财政厅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3. 磋商程序

3. 1 首先由采购人介绍本次磋商的主要情况及供应商需要了解的主要事项；
3. 2 磋商小组审阅响应性文件。
3. 3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原则上为一轮，具体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3. 4 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5 各供应商进行报价：（本项目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不能高于上次报价，高于上次报价视为无效标）
3. 6 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三）磋商纪律

3. 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3. 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3. 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3. 4 供应商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 5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6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中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3. 7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四）无效响应文件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 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4. 2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4. 3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五）成交公告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交易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服务要求以及磋商小组成员。

#### （六）成交通知

6. 1 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通知也可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以书面确认。

6.2 当成交供应商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其他供应商发出落标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落标的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6.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七) 合同授予

7.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7.2 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八)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 (九) 签订合同

9.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9.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十) 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二十、质疑处理

20.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间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0.2 若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自供应商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计算。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三) 对成交、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20.3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一) 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20.4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0.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20.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20.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采购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0.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财政部门地址：长垣市财审大厦 4013 室

联系方式：0373-8883625

## 二十一、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_\_\_\_\_

1.2 型号规格：\_\_\_\_\_

1.3 技术参数：\_\_\_\_\_

1.4 数量（单位）：\_\_\_\_\_

###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6. 质量保证

6.1 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

###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_\_\_\_\_

8.2 交货方式：\_\_\_\_\_

8.3 交货地点：\_\_\_\_\_

## 9. 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 70%

##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小时内解除故障。

### 13. 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防控面积：3 万亩次

二、实施范围：长垣市内种植玉米发生病虫害较重的地域

三、防治用药：

序号	名称	参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杀菌剂	40% 喹酰•戊唑醇悬浮剂	20g/袋	30000 袋	需要在玉米上取得登记
2	杀虫剂	12% 甲维盐•虫螨腈悬浮剂	30g/瓶	30000 瓶	/
		10% 高效氯氟氰菊酯水乳剂	15g/袋	30000 袋	需要在玉米上取得登记
3	锌肥	糖醇锌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Zn \geq 100g/L$	25ml/袋	60000 袋	需要在玉米上取得登记

## 第六章 磋商程序

### 一、评审响应性文件

磋商小组审查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性，填写《资格性审查表》。

#### 资格性审查内容：

- 1、法人授权委托书；
- 2、被委托人身份证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
- 3、有效的营业执照；
- 4、供应商若是生产企业的，拟提供产品必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三证”（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农药登记证、产品质量标准证）；

供应商若为经销商的，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和生产企业的产品“三证”（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农药登记证、产品质量标准证）；

供应商在响应时，应提供长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4.2 磋商小组审查磋商供应商的有效性，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 符合性审查内容：

- (1) 合同履行期限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2)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3)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字或盖章齐全；
- (4)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5) 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记录的硬件特征码（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三个都一致时，视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

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磋商小组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 二、磋商办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30分）	磋商报价	<p>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p> <p>评标价=投标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p> <p>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p> <table><thead><tr><th>评标价格要素</th><th>价格折扣幅度</th></tr></thead><tbody><tr><td>节能产品</td><td>1%</td></tr><tr><td>环保产品</td><td>1%</td></tr><tr><td>投标产品出自小微企业</td><td>10%</td></tr></tbody></table> <p>注：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也有中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p> <p>②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保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p> <p>③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审。</p>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1%	环保产品	1%	投标产品出自小微企业	10%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1%									
环保产品	1%									
投标产品出自小微企业	10%									

		<p>评标。</p> <p>单项评标价=供应商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p> <p>评标价=Σ单项评标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分</p>
商务部分 (20分)	业绩 (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 准)已完成农药类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需 提供业绩合同书原件扫描件)
	售后服务 (10)	根据提供售后服务内容的详细程度，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的得 6 分，一般的得 3 分，无得 0 分。
技术部分 (50分)	技术指标 (10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不满足得 0 分；
	产品授权 (10分)	供应商提供产品授权书得 10 分，不满足得 0 分；
	项目实施 方案 (30分)	<p>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可行性及完整性打分，完善得 10 分， 基本完善得 5 分，不完善得 2 分，无得 0 分。</p> <p>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及完整性打分，完善得 10 分，基本完善得 5 分，不完善得 2 分，无得 0 分。</p> <p>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质性优惠条件和承诺可行性及完整性打分， 完善得 10 分，基本完善得 5 分，不完善得 2 分，无得 0 分。</p>

## 说明

- 1、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共同认定，如磋商小组在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磋商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 2、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3、评审过程中，所有数值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计算的最终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四舍五入）。

备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部分

###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_\_\_\_标段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_\_\_\_\_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号项目的磋商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及售后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及劳动合同；

### 三、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_\_\_\_\_项目采购文件，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项目磋商，提供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若是生产企业的，拟提供产品必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三证”（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农药登记证、产品质量标准证）；

供应商若为经销商的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和生产企业的产品“三证”（生产许可证或生产批准证、农药登记证、产品质量标准证）；

#### 四、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供应商是否同意 (满足)	补充说明
1	投标函：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		
2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7日内完成交货工作		
...			

以上内容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要求，如有异议请在补充栏中详细予以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磋商承诺书

致：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本承诺书作为我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响应性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公司参加本次磋商，如我公司有幸成为\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将郑重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并保证我公司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规定；

2、如出现服务质量问题或无法如期完成，我公司愿接受处罚措施，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我公司提供的服务未能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同时承担采购人因此遭致的其它损失费用；

5、如磋商小组确定我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公司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或成交资格，我方愿接受采购人的相关处罚；另外，如采购单位被迫选择排名在后且报价比我方报价高的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时，我方愿支付两者的差价款作为对采购人相关损失的补偿。

6、我公司已详细阅读了本采购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企业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对划分标准应深入理解，遵照诚实信用原则，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承担相应责任。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若不是则在内容中打上“/”，并按文件要求盖章。

## 附件 1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 2

### 监狱企业证明（如是）

供应商若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非监狱企业，无需附“监狱企业证明”。

## 技术部分

###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本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无效。
- 2、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货物（服务）价格、培训、运费、验收、安装、调试、维护、税金等相关所有费用；
- 3、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否则视为无效。

##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1						
...						
总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货物填写本表，产品品牌、配置、参数须详细填写。  
4、本表中“产品产地”栏应注明投标货物的准确产地。

### 三、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偏差	偏差描述
1				
...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技术规范偏差表。

偏差一栏中填入：正偏差、负偏差、无偏差；

2、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报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技术标部分将视为0分。

## 四、技术方案

## 五、其他部分

### 1、长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长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附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